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倪竹薇
傳真：03-8235531
電話：03-8224526
電子信箱：evelynni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08009475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台」於108年7月4日零時起至同年月8日上午9時止進行移機作業，作業期間暫停服務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人發數字第10808001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整體服務效能，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台」(<https://elearn.hrd.gov.tw/>)，將於旨揭時間由行政院及所屬委員會雲端資料中心(以下簡稱雲端資料中心)1.0，移機至雲端資料中心2.0，移機作業各項學習紀錄不受影響。
- 三、上開相關作業時程如有調整，將公告於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台」最新消息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電
2019/05/16
11:28:04
文
章

108/05/16



1080002635